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编号：临 2026-043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拟将前期向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建筑”或“被资助对象”）提供的 10,000.00 万元借款实施展期，展期期限为 1 年，展期利率为不超过 4.50%，结合空港股份动态资金成本于借款前由双方确认；
- 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为公司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超过公司股权比例的财务资助，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不包括本次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开发”）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的关联交易共 43 次，累计金额 55,679.35 万元（含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特别风险提示：资助对象天源建筑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显示其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可能存在市场、经济和政策法律变化等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因天源建筑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此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概述

（一）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和2025年12月11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前期向天源建筑提供的10,000.00万元财务资助进行展期，展期期限为不超过1年（以实际发放日起计算），年利率不超过4.50%，结合空港股份动态资金成本于借款前由双方确认。内容详见分别于2025年11月26日、2025年12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空港股份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空港股份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空港股份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天源建筑业务发展，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在不影响公司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原财务资助进行展期，主要情况如下：

被资助对象名称	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助方式	□借款 □委托贷款 □代为承担费用 ☑其他 有息借款展期
资助金额	10,000.00 万元
资助期限	1 年
资助利息	□无息 ☑有息， 不超过4.50%，结合空港股份动态资金成本于借款前由双方确认
担保措施	☑无 □有，_____

（二）内部决策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五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关联董事夏自景先生、吕亚军先生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本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八

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事前审核，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原因

本次财务资助展期旨在满足天源建筑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需求，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本次向天源建筑提供财务资助展期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且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直接持有 8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已向天源建筑派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能够控制天源建筑的生产经营情况。因此，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概述

1.天源建筑的另一股东北京空港天宏人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天宏”）为公司的关联法人。空港天宏由于自身资金不足的原因，本次未同比例向天源建筑提供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股权比例的财务资助属于关联交易。

2.不包括本次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空港开发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的关联交易共 43 次，累计金额 55,679.35 万元（含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北京空港天宏人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_91110113749372877L_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夏迎君
成立日期	2003/4/22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天柱路28号蓝天大厦二层西南侧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空港物流园六街1号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与被资助对象的关系	持有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股权
主营业务	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培训、人才测评;劳务派遣;保洁服务;人工搬运;人员培训;接受委托从事劳务服务;商业信息咨询(中介服务除外);婚姻介绍(涉外婚姻除外);家庭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委托加工电子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26年9月30日 （未审计数据）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数据）
资产总额	10,892.28	11,188.48
负债总额	10,458.68	10,576.86
资产净额	433.60	611.62
资产负债率	96.02%	94.53%
项 目	2026年1-9月 （未审计数据）	2025年度 （经审计数据）
营业收入	21,536.65	5,409.19
净利润	-178.02	-203.65

三、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名称	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杜文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633699173P
成立时间	1998年05月04日
注册地	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甲6号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空港物流基地服务区八街1号

注册资本	14,500 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监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80%； 北京空港天宏人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持股 20%。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方：☑是，☐否） ☐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方：☐是，☐否） ☐其他：_____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 2026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1,511.32	112,689.53
	负债总额	127,230.08	123,178.18
	资产净额	-15,718.76	-10,488.65
	营业收入	26,089.65	24,161.69
	净利润	-5,230.11	-11,590.63
是否存在影响被资助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	☑无 ☐有，_____（请注明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天源建筑合并口径数据。

（二）被资助对象的关系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关联关系	履行义务情况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80%	无	
北京空港天宏人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0%	公司控股股东空港开发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人。	未向天源建筑按照其股权比例提供财务资助。

另一股东未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空港天宏总资产 10,892.28 万元，负债总额 10,458.68 万元，净资产 433.60 万元。空港天宏资产规模及资金情况无法为天源建筑按照股权比例提供财务资助。

（三）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对资助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2025 年度，公司为天源建筑提供的财务资助发生额为 9,755.94 万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四、财务资助展期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资 助 方：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二）资助对象：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资助方式：有息借款展期；

（四）资助金额：10,000.00 万元；

（五）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

（六）借款利率：不超过 4.50%，结合空港股份动态资金成本于借款前由双方确认；

公司与天源建筑尚未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借款展期协议为准。

五、财务资助展期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向控股子公司天源建筑提供财务资助展期主要系给予其资金方面的必要支持，以保证其正常经营。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能够对控股子公司天源建筑的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控制。在向其提供财务资助的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保护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安全。因此，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意见

天源建筑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可控范围。

公司本次对前期向该控股子公司提供的10,000.00万元借款实施展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前期向天源建筑提供的财务资助予以展期，并同意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要求公司经营层强化对天源建筑业务开展、资金使用等情况的监督管理，严格控制资金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展期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56,673.0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比例为64.3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9,157.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比例为10.3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助对象	借款余额	与公司关系
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145.94	控股子公司
北京空港天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0,109.79	全资子公司
北京诺丁山置业有限公司	7,180.00	控股子公司
北京天利动力供热有限公司	1,080.00	全资子公司
北京电子城空港有限公司	9,157.29	参股公司
合计	56,673.02	\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5日